

#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國民小學 112 年度推動兒童深耕閱讀系列 自編故事劇本徵件比賽說明單

## 壹、徵件項目

年級	徵件代號	主題	內 容	參賽者	字數限制
低年級	1	童話變奏曲	1. 鼓勵親子共同發揮想像力，將耳熟能詳的童話故事(例：灰姑娘、小紅帽、桃太郎、牛郎織女等) <u>改編創作</u> 短篇童話，並請於報名表註明故事出處。 (若非傳統童話故事請附故事原文、作者及出版社，故事原文請附掃描電子檔) 2. 可針對故事背景、人物角色、故事情節等，創作出不同於以往的童話。	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家庭成員(可包含父母、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) <u>各一人</u> 為組別報名。	800 字以內(含標點符號)
中年級	2	自編故事高手	1. 鼓勵親子從聽故事、解構故事的元素到進而發揮想像力進行 <u>自編故事創作</u> 。 2. 故事內容題材不拘，可為溫馨、趣味笑話、冒險、校園、科幻或品格主題…等。	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家庭成員(可包含父母、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) <u>各一人</u> 為組別報名。	1200 字以內(含標點符號)
高年級	3	小小編劇達人	1. 鼓勵學生從聽故事、解構故事的元素， <u>創意發想故事劇本</u> 。 2. 作品請以 <u>廣播劇</u> 型式呈現，故事內容題材不拘，可為溫馨、趣味笑話、冒險、校園、科幻或品格主題…等。	每件作品 <u>至多 5 位學生</u> 組隊報名。	2500 字以內(含標點符號)

## 貳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低年級、中年級為親子共同創作，高年級組為學生共同創作。請以 **112 學年度決定參加組別**。
- 二、作品文本以 A4 直式橫打，字型為標楷體，12 級字，文件上須標註 參加主題、作品名稱、學生班級與姓名、指導老師姓名及家長姓名(低、中年級)，並錄製聲音檔。文本須為聲音檔之逐字稿，非聲音檔之摘要，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三、徵件作品字數限制為包含標點符號之上限，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四、徵件作品可視故事需求夾雜多種語言，但不接受純外語之作品。
- 五、聲音檔只須單錄角色聲音，不須配樂及音效，請以 MP3 格式存於光碟。**親子組錄音時，請以學生聲音為主，家長聲音為輔**。學生每人限報名一件作品。
- 六、改編內容採原創方式，不得有抄襲行為。
- 七、**收件日期**：作品(含文本與聲音檔光碟)請於 **9 月 20 日**前交至教務處，以利進行校內評選。  
各主題將選出 2 件優秀作品代表學校參與臺北市之徵件比賽。
- 八、**評分標準**：內容 50%、創意性 25%、聲音表現 25%。
- 九、**獎勵**：各組別依收件數及作品品質彈性調整，擇優選取特優一名、優選及佳作若干名，並頒發校內獎狀。
- 十、對徵件內容若有疑問，請洽詢教務處設備組。電話：25942439 轉 613。

親子共同創作的歷程是小學生活中溫馨的回憶，請踴躍參加自編劇本徵件活動。